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PBEST GROUP LIMITED

美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5)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美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香港法例第 571 章）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有意參與的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錄得的年內溢利相比，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將錄得大幅增加多於 60%，主要由於年內出售集團公司產生溢利所至。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上文所載之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獲取之資料（包括賬目，其於本公告日期尚未落實並須待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或進一步審閱）之初步評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刊發。

股東及有意參與的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建集團有限公司
吳錦波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葉漫天先生；非執行董事施炳法博士；執行董事鄭偉玲小姐、鄭偉倫先生及莫桂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宗彝先生、潘啟迪先生及許文浩先生。